

美和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系日間部實務專題實施辦法

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系務會議通過(100.11.26.)
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修訂通過(101.03.29.)
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修訂通過(103.09.25.)
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通過(106.2.13)
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通過(108.9.5)
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通過(110.9.9)
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通過(110.9.23)
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7 次系務會議修訂通過(111.6.23)
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臨時院務會議通過(111.6.24)

- 第一條 本系為培養學生理論與實務能力之聯結，落實教學成效，特訂定本辦法。
- 第二條 『實務專題』（以下簡稱本專題）為二學分必修課程，主要實施於三年級上、下學期，各學期開課名稱依序為『實務專題 I』及『實務專題 II』，且分二個階段實施：
- 第一階段：四技三年級上學期，授課內容為教授專題製作基本能力。
- 第二階段：四技三年級下學期，為專題成果發表。
- 第三條 本專題之主題得為企業實務功能中之創意行銷與電子商務，及其他與經營管理相關之議題或競賽。
- 第四條 本專題採分組方式進行，每組以 3~5 人為原則，各組由相關領域專任教師一人為指導老師。
- 第五條 本專題課程實施程序如下：
- 第一階段：三上開學後兩週內提出分組名單，同時安排指導老師。學期成績由任課老師評分。
- 第二階段：三下提出專題成果報告，成果發表後二週內，繳交成果作品及海報至系辦公室，俾利存檔。成績計算以各組指導老師評分成績佔 30%，發表成績佔 70%(含海報及口頭發表成績)，表現優異者得獎勵之。
- 第六條 凡系上專任教師，均有義務參與實務專題之指導。
- 第七條 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，經院務會議審議後施行，修正時亦同。